



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一中學

家長通知書

第 P223/25/50 號

啟者：

貴子弟 _____ (班) 申請參加本校之課外活動，現已獲得取錄。有關細節，茲
臚列如下：

活動小組：	咖啡工作坊	
練習日：	1月27日 2月3日 3月3、10、17日 4月14、28日	(逢星期二)
集會時間：	下午四時零五分至六時正	
集會地點：	烹飪室	
會員費用：	港幣二百五十元正 (已包括全年導師費及材料費用) ● 中一至中五級合乎津助資格的學生，可向課外活動組申請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，以資助活動費用。申請方法將於四月另行通知。	

注意事項：

- 請家長妥為保存本通知書，以便日後查閱。
- 學生須按時參與集會，如未能出席，須向負責老師請假，並出示證明作實。
- 參加活動的學生應時刻注意自己身體情況，並考慮是否需要參加上述活動。如有疑問，請徵詢醫生意見。
- 假若活動當日天文台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，或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教育局宣佈停課，有關活動將予取消。
- 學生應積極參與活動小組所安排的校內／校外的比賽／表演／活動／訓練。有關詳情會透過家長信另作通知。

上述活動由本校楊寶珊老師及陳芷茵老師主持，未悉 台端是否同意 貴子弟參加。茲特用函敬悉，並備回條示覆。如有垂詢，可聯絡楊寶珊老師(聯絡電話：3895 3734) 或 陳芷茵老師(聯絡電話：3895 3750)。

此致
學生家長

校長 簡偉鴻

謹啟

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二日

回 條

第 P223/25/50 號

敬覆者：

有關 貴校舉辦之課外活動詳情，本人業已知悉，並*准許／不准許敝子弟參加。本人當囑咐敝子弟遵從老師及導師指導，準時出席活動，並證明敝子弟無任何疾病，適宜參加上述活動。

繳費方式：(於方格內以 號表示)

- 敝子弟的智能卡戶口已有足夠的存款，請從戶口扣除費用\$250。(自動扣帳日期：1月21日)
- 以支票繳付(抬頭請寫：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一中學法團校董會)。
- 以現金繳付予負責老師。

此覆
貴校校長

() 班學生： _____ ()

學生聯絡電話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六年_____ 月_____ 日

*請刪去不適用者